**新乡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新乡市生活垃圾填埋场浓缩液处理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新乡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新乡市生活垃圾填埋场浓缩液处理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 8 点 30 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编号：新乡政采招标采购-2024-161

（二） 项目名称：新乡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新乡市生活垃圾填埋场浓缩液处理项目

（三）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 预算金额：1475万元（投标单价不超过：295元/吨）

（五） 采购需求：

1.采购内容：日处理浓缩液能力不低于100吨/天（满足及时处理上游渗滤液处理环节所产生的浓缩液），服务期限三年以内（含处理设备建设工期四个月，若浓缩液提前处理完毕或服务期限内提前达到服务总价时，服务终止），进水处理量最高5万吨(按进水计算），服务期限以先到条件为准，据实结算。强制循环MVR蒸发处理新乡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浓缩液，处理设备中标方自备，所用设备符合国家标准、资质齐全，使其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本项目所指浓缩液是指本垃圾场渗滤液处理系统产生的浓缩液)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2.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3.质量要求 ：合格，出水水质达到《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表二（ GB16889-2024 ）排放标准。如因《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排放标准变更,采购人和中标人重新核算处理费用，并报上级部门批准实施。或按照国家政策，终止合同，已处理的部分据实结算。

4.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期限）：三年以内（含处理设备建设工期四个月，若浓缩液提前处理完毕或服务期限内提前达到服务总价时，服务终止）。

（七）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八）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政策目标，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使用绿色建筑、绿色建材、绿色包装，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等政府采购政策。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信誉要求：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同具效益）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 时间： 2024 年 12 月 27 日 8:30 至 2025 年 1 月 3 日 18:00 （北京时间）；

（二） 地点：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三） 方式： 投标人请在上述时间内登录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电子交易平台登录”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并按系统提示自行下载所含格式(★.xxzf)的招标文件及资料。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服务指南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四） 招标文件售价： 0 元。

四、投标文件提交：

（一） 时间：2025 年 1 月 17 日 8 时 30 分；

（二）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1. 其他补充事宜

（一）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二）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 ––“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投标人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三） 监督部门：

新乡市财政局： 0373-3688617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一）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乡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地址：新乡市人民东路163号

联系人：闫肖肖

联系方式：18637312312

（二）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汇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冬青街 46 号盛鼎建筑科技产业园 3 栋 6 楼

联系人：陈星

联系方式：17837329101

（三）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陈星

电话： 17837329101

汇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12月26日